

证券代码：300496

证券简称：中科创达

公告编号：2022-008

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，圆满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工作。2022年拟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机构名称：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亚太（集团）”）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成立日期：2013年9月2日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

首席合伙人：赵庆军

上年度末，亚太（集团）拥有107名合伙人，562名注册会计师，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13名。

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8.89亿元，审计业务收入6.90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4.17亿元。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3家，挂牌公司审计客户545家。

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为制造业、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文化体育娱乐业、采矿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。审计收费 5017 万元，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8 家。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亚太（集团）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，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8000 万元以上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【2015】13 号等规定。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（2018 年至 2020 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（2018 年至 2020 年）3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李万军，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2 年从事审计相关工作，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为 16 年，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其他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蔡中伏，注册会计师，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0 年从事审计相关工作，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为 21 年，201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其他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袁志云，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7 年从事审计相关工作，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为 13 年，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其他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亚太（集团）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4. 审计收费

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90 万人民币，收费定价是依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。审计费用较上一期无变化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.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。

2022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与亚太（集团）的沟通及对亚太（集团）相关资质进行审查，认为：亚太（集团）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，在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，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亚太（集团）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3.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。

独立董事对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：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职业素养，在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诚信状况、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，同意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：独立董事认为亚太（集团）在执业过程中秉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。除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专业服务外，亚太（集团）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。公司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作为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我们同意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备案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；
2. 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；
3. 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；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3 日